

服務表現檢討

二零二四至二五



地政總署

 服務	服務承諾	2024-25年 達至目標^註
A. 回答諮詢	21個曆日內	99% (99%)
B. 修訂契約及換地 (非新界小型屋宇個案)		
(a) 回覆申請	3個星期內	100% (100%)
(b) 發出建議書、否決通知書或原則上同意處理意向書	遞交支持申請所需的一切資料及文件後 22個星期內	100% (100%)
(c) 發出法律文件	收到就最終基本條款及補地價建議的具約束力接納書後 12個星期內	100% (100%)
(d) 提出批核條件供申請人決定是否接納技術性的契約修訂	遞交所需的一切資料及文件後 10個星期內	100% (100%)
C. 完成審理在原來佔用範圍內重建臨時住用房屋的申請	48個星期內	100% (100%)
D. 徵用土地		
(a) 新界農地		
(1) 提出非法定補償建議	由刊登憲報公告日起 4個星期內	100% (100%)
(2) 支付補償金	接納合法業權證明後 4個星期內	100% (100%)
(b) 其他個案		
(1) 提出法定補償建議或邀請有關人士提出申索	土地重歸政府所有後 3個星期內	100% (100%)
(2) 具列法定補償利息金額的支票備妥候領	簽立補償協議後 4個星期內	100% (100%)
(c) 具列特惠搬遷津貼金額的支票備妥候領	補償建議獲接納後 4個星期內	100% (100%)

註：二零二三至二四年的成績列於括號()內，以作比較。

 服務	服務承諾	2024-25年 達至目標^註
E.處理新界小型屋宇申請 所處理的小型屋宇申請宗數	每年處理不少於2 300宗 小型屋宇申請	2 476 宗申請 (2 300 宗申請)
F.處理新界鄉村屋宇重建申請	由接獲申請日期起計 8個月審批一宗簡單申請	不適用 (不適用)
G.簽發完工證或發信通知 不簽發完工證的原因 (非新界小型屋宇個案)	10個星期內	100% (100%)
H.批准發展圖則 對符合有關部門守則的申請 作出具體回覆 (a) 一般建築圖則 (1) 建築小組委員會 III 個案 (2) 非建築小組委員會 III 個案 (b) 總綱發展藍圖 (1) 建築小組委員會 III 個案 (2) 非建築小組委員會 III 個案 (c) 園境設計建議書 (d) 樹木保育及移除建議	10個星期內 8個星期內 10個星期內 8個星期內 8個星期內 8個星期內	100% (100%) 87% (82%)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8%)
I.劃定土地界線	12個星期內	98% (98%)
J.審核根據《土地測量條例》 提交的圖則	4個星期內	100% (100%)
K.供應數碼地圖和地籍測量記錄 的數碼影像予網上下載或於 「香港地圖服務2.0」訂購	服務停頓時間 不多於2%	100% (99%)
L.修訂大比例地圖的資料	工程完竣後 12個星期內	100% (100%)

註：二零二三至二四年的成績列於括號()內，以作比較。

如何聯絡我們

網址及電郵地址

網址 : <http://www.landsd.gov.hk>

電郵地址 : landsd@landsd.gov.hk

總部辦事處查詢

地址：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21樓

電話：2231 3294

傳真：2536 0827

地政處

電話：2525 6694

傳真：2868 4707

測繪處

電話：2231 3187

傳真：2521 8726

法律諮詢及田土轉易處

電話：2231 3740

傳真：2845 1017

理想及使命

理想

我們矢志努力不懈，為香港提供盡善盡美的土地行政服務，令社會整體受惠。

使命

- 在香港和區域的層面上，緊貼經濟和市場趨勢。
- 不斷檢討政策並採取最恰當的措施，以切合社會因時而異的需求。
- 建立並維持公開和專業的處事文化。
- 利用最新技術並善用人力資源，以提高生產力和效率。

地善其用



政行其宜

地政總署